东南大学校外房屋租赁审批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申请人** |  |
| **拟租赁地址** |  |
| **拟租赁面积** |  （㎡） | **预计租赁期限** | 年 月 日 至年 月 日 |
| **预算总金额** |  （元） |
| **经费来源** |  | **经费账号** |  |
| **情况简介** |  |
| **项目联系人** | **姓名：** | **电话：** |
| **项目负责人** | **姓名：** | **电话：** |
| **承租人承诺：**本人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制度，该租赁场地仅用于本表中列出的用途，对该场地的安全管理及人员、财产安全负直接责任，发生纠纷自行解决。**签字：****日期：** | **项目负责人承诺：**本人承诺房租、中介、装修及水电物业等相关经费已落实，经费支出符合学校相关财务规定和预算安排。**签字：****日期：** | **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：**该项目已于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经单位讨论，同意申请人租赁行为，本单位承诺对该租赁行为负监管责任。**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日期：** |
| **总务处****审核意见** | 学校在申请人拟租赁地址附近无合适房源可供调配使用。 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主管部门****审核意见** | 同意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，相关经费可用于房屋租赁支出。 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分管校领导****审核意见** |  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
1. 本表仅审批期限在一个月以上的房屋租赁行为。
2. 情况简介内容请简要阐明租房理由、用途、选址、租金洽谈、预算申报和经费落实情况，房屋是否需要装修及装修预算，拟派住的教职工、研究生和校外人员人数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等，可另附页说明。
3. 因科研需要租赁房屋，主管部门为科研院/社科处；借派人员租赁房屋，主管部门则为借派单位；其他租赁行为则由业务归口管理部门审批。